

股票代码：601328 股票简称：交通银行 编号：临 2019-043



始于1908 您的财富管理银行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通银行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，在上海、广州、北京和香港召开。本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通知。任德奇副董事长主持会议。出席会议应到董事13名，亲自出席董事13名。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。与会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的决议
会议审议批准了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》，同意按照有关监管规定予以公开披露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（二）关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决议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5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同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任德奇、侯维栋、王太银、宋国斌、何兆斌因与本议案有利害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》见附件 1。

（三）关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决议
会议审议批准了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。
5 名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同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见附件 2。

（四）关于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数据加总与风险报告管理政策》的决议

会议审议批准了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数据加总与风险报告管理政策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（五）关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有效风险数据加总与风险报告能力自评估报告的决议

会议审议批准了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有效风险数据加总与风险报告能力自评估报告》，同意按照有关监管规定报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1.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

2.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

附件 1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，均为税前数据

姓名	职务	2018 年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				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
		应付年薪	社会保险、企业年金、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	其他货币性收入	合计	
		1	2	3	4=1+2+3	
现任董事：						
任德奇	副董事长、执行董事、行长	35.60	10.26	0	45.85	-
侯维栋	执行董事、副行长	64.07	17.40	0	81.47	-
王太银	非执行董事	156.29	16.95	0	173.24	-
宋国斌	非执行董事	156.29	21.01	0	177.30	-
何兆斌	非执行董事	156.29	21.01	0	177.30	-
退任董事：						
彭 纯	原董事长、原执行董事	71.19	17.85	0	89.04	-
牛锡明	原董事长、原执行董事	33.09	19.54	0	52.63	-
于亚利	原执行董事、原副行长	42.72	11.40	0	54.12	-
沈如军	原执行董事、原副行长	53.39	15.77	0	69.17	-
吴 伟	原执行董事、原副行长、原首席财务官	64.07	17.40	0	81.47	-

注：

1. 2015 年起，本公司中央管理的董事，其薪酬按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办法执行。上表中董事税前报酬为 2018 年度任职期间全部年度报酬数额，其中包括已于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额，不含发放的以前年度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。

2. 任德奇先生自 2018 年 6 月 5 日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，自 2018 年 8 月 6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执行董事、行长，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3. 王太银先生、宋国斌先生、何兆斌先生的应付年薪中，部分绩效年薪根据以后年度经营业绩和风险暴露情况实行延期支付，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不少于三年。

4. 彭纯先生自 2019 年 4 月 9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，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5. 牛锡明先生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、执行董事，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6. 于亚利女士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、副行长，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7. 沈如军先生自 2018 年 10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、副行长，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8. 吴伟先生自 2019 年 8 月 22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、副行长、首席财务官，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9. 独立非执行董事年度薪酬标准已经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调整为“年度固定基本薪酬+专门委员会履职津贴”，其中：年度固定基本薪酬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 25 万元保持不变；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委员的履职津贴分别为税前人民币 5 万元/年、3 万元/年，在多个专委会任职的履职津贴可累积计算。部分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未从本公司领取薪酬。

10. 除以上人士外，其他非执行董事不从本公司领取薪酬。

11. 本公司董事的任职起止时间参见本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有关人员任职变动公告。

附件 2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，均为税前数据

姓名	职务	2018 年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				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
		应付年薪	社会保险、企业年金、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	其他货币性收入	合计	
		1	2	3	4=1+2+3	
现任高管：						
郭莽	副行长	138.40	21.63	0	160.03	-
顾生	董事会秘书	105.08	11.57	0	116.64	-
徐瀚	业务总监（零售与私人业务板块）	64.48	4.37	0	68.85	-
涂宏	业务总监（同业与市场业务板块）	67.93	4.37	0	72.30	-
退任高管：						
寿梅生	原纪委书记	42.72	11.40	0	54.12	-
杜江龙	原董事会秘书	65.67	6.77	0	72.44	-
付万军	原业务总监（公司与机构业务板块）	60.61	4.37	0	64.99	-

注：

1. 2015 年起，本公司中央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，其薪酬按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相关办法执行。上表中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为 2018 年度任职期间全部年度报酬数额，其中包括已于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额，不含发放的以前年度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。

2. 吕家进先生自 2019 年 1 月 18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行长，2018 年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。

3. 郭莽先生自 2017 年 2 月 20 日起担任本公司公司业务总监,自 2018 年 5 月 15 日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,自 2018 年 7 月 11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行长,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4. 顾生先生自 2018 年 4 月 12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,表中数据为 2018 年担任董事会秘书领取的薪酬。

5. 徐瀚先生、涂宏先生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起担任本公司业务总监,表中数据为 2018 年担任业务总监领取的薪酬。

6. 寿梅生先生自 2018 年 7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纪委书记,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7. 杜江龙先生自 2018 年 4 月 12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,表中数据为 2018 年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。

8. 付万军先生自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担任本公司业务总监,表中数据为 2018 年担任业务总监领取的薪酬。

9. 郭莽先生、顾生先生、徐瀚先生、涂宏先生、杜江龙先生、付万军先生的应付年薪中,部分绩效年薪根据以后年度经营业绩和风险暴露情况实行延期支付,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不少于三年。

10. 高级管理层成员、交行-汇丰战略合作顾问伍兆安先生不从本公司领取薪酬。

11.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起止时间参见本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有关人员任职变动公告。